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特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日止。

三、薪酬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的实际工作岗位及工作内容领取薪酬，不单独发放董事津贴，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薪酬为14.4万元/年（税前）。

独立董事薪酬为14.4万元/年（税前）。

2、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实际工作岗位及工作内容领取薪酬，另外再发放2.4万元/年（税前）监事津贴。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综合评定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补贴+年终奖+中长期激励。

四、发放办法

1、岗位工资和补贴按月发放，绩效工资与个人季度绩效评价相挂钩，按考核结果发放；年终奖与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相挂钩，以其实际考核所得为准。中长期激励包括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中长期激励项目，视公司经营情况和相关政策组织实施。

2、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按就高不就低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计算。在子公司兼任职务的，不再在子公司另领取薪酬。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4、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及来公司现场考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报销。

5、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特此公告。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7日